

一、《楞嚴經》卷六云：阿難。如是世界六道眾生。雖則身心無殺盜淫。三行已圓。若大妄語，即三摩地，不得清淨，成愛見魔，失如來種。如是世界六道眾生。雖則身心無殺盜淫。三行已圓。…

二、紀夢悼印光大師《印光大師永思集》

余十八歲時，肄業上海女子中學，有同學張孝娟女士，住西門路潤安里，與余交誼最深，其母張太太，雅愛余，以親女視我，故我亦以阿母稱之，放學歸來，輒膳宿於張家，習以為常。

民國廿五年國曆十一月廿三夜，余宿張家，與孝娟共榻。中宵睡去，遙見觀音大士立小島上，環島皆海，水天一色，大士身長丈許，瓔珞莊嚴，手持淨瓶，如世所繪。余則在一葉扁舟中，舟駛近島，大士招手告余曰：「大勢至菩薩現在上海教化眾生，汝何昏迷，不去聞法？」余無以答。大士又曰：「印光和尚是大勢至化身，四年後化緣畢矣！」言訖而隱，忽駭浪滔天，舟幾覆，余大呼救命。孝娟推余醒曰：「信芳汝其魘耶？」余告以夢，相與一笑。

翌晨，以夢告張太太，並問有否菩薩名大勢至，有和尚名印光者乎？張太太固信佛，驚曰：「大勢至乃西方極樂世界之菩薩。印光和尚之名，昔曾聞諸孝娟之父，云是普陀山得道高僧。」余問印光和尚今在上海耶？張太太曰：「不知。」余為之悶悶。次日讀《申報》，見登有丙子護國息災法會通告，乃知上海聞人請印光和尚來滬在覺園主持法會。奇哉此夢，三人驚詫不已。乃與張太太母女同赴覺園，聽印光大師說法，三人同皈依焉！余蒙賜法名慧芬，張太太慧範，孝娟慧英。

愧余孽障深重，未能精進，今則攜男抱女，終朝碌碌，淨業益荒蕪矣！昨得蘇友書，云印光大師已坐化於靈巖山。嗟夫，大師逝

矣！化緣四年，竟符昔夢。余與大師有一段香火因緣，不可無詞，垂淚走筆，語不成文，寄上海《覺有情半月刊》發表，藉志余哀。南無大勢至菩薩！

二十九年十二月七日 楊信芳記

〔編者按〕楊女士記中有「四年後化緣畢」之語。嘗疑曷弗早日發表，而必俟諸大師西歸之日，始布於世。迨閱女士致施君書，乃知其曾遭大師呵斥，不許告人也。是夢之奇，在於未聞佛法之女生，且不知有大勢至與印光和尚之名，女士感是夢，善根自不凡。不有是夢，孰知無邊光之悲願哉！

三、致施戒園居士書《印光大師永思集》

戒園先生淨鑒：久不晤，時在念中。昨雪筠姊自蘇來書，驚悉印光老法師西歸，並聞上海《覺有情半月刊》為吾師出紀念專刊，筠姊囑芳與師之因緣記出登刊，方不負觀音大士示夢之悲心也。《紀夢》稿寄上，煩為送慕爾鳴路一一一弄六號《覺有情》刊社。嗟乎！師今去矣，常寂光中，諒不責我多事耶！憶二十六年春，赴蘇州謁吾師，告以夢景（在覺園時因人雜選故未說）。師斥曰：「莫瞎說！莫瞎說！以凡濫聖，招人譏謗。此夢更不許汝對人說，否則非我弟子。」芳遵師誡，未敢以此夢公開告人，即先生前，芳亦未嘗提及也。僅於二三戚友間，略言之耳。心尚竊意，以為吾師此後住世，如果四載，則為乘願再來之大勢至無疑。今也四載，果端坐而化矣！聞訊之下，不禁淚如泉湧，自恨善根淺薄，覲面錯過。疑乃學道之障，今始信及先生語，芳知過矣！淑雲已返無錫，其家日前被竊，損失頗鉅，先生聞之，當為之歎惋也。芳近來早課誦《華嚴》「離垢地章」、「淨行品」二種，晚課誦《普賢行願品》、《彌陀經》二種，早晚佛號各一千聲，回向念慈雲懺主《一心皈命文》。願為兒女煩心，攝心殊難，先生有以教我否也？外子受芳勸，頗知向佛，此堪告慰於先生。舍舅父處，

煩代轉語，所託阿七之布，迄今未見送到，不知何故？肅此稟瀆，並祝康寧。

信芳頂禮 廿九年十二月八日

四、覺明妙行菩薩，《西方確指》：「少說一句話，多念一聲佛，打得念頭死，許汝法身活。」

五、善知識必須具備十個條件：

善知識本身：1.調伏自己。2.定力。3.智慧。4.教理通達。5.實證功夫。6.德增上。

攝受眾生方面：1.說法善巧。2.有悲愍心。3.精進利他。4.遠離厭患。